

## 鹏华中小企业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5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5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5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1 基金简称  
1.2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鹏华中小企业债券
基金代码	00021
基金代码	160621
交易代码	1606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含三年)封闭运作,在封闭运作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不定期开放申购和赎回,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即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不少于3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5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基金份额总额	996,832,699.11份
基金份额上市交易所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01-09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以中小企业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通过严格的流动性管理和信用风险控制,力求实现长期可持续的业绩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通过久期策略、收益策略、信用策略、风险控制、资产配置、流动性管理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和择时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向的判断,利率市场化变化趋势和信用利差变化趋势的重点分析,对比未来一定时期内不同期限、信用评级、品种及债券与现金之间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一只投资于中小企业债券的债券型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高于一般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普通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文 联系电话: 0755-82832720 电子邮箱: zhangwen@phfund.com.cn	姓名: 张燕 联系电话: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yan_zhang@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58888	95555
网址	0755-83211226	0755-8319521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心第48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区海天二路300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期末余额	134,335,862.52
本期期初余额	109,416,032.5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0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6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截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0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8,736,085.7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5

注:(1)本期期末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期末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等),计入费用实际开支水主要取决于下列因素:

(3)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末后一日,即6月30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增长率②	①-②	③-④
过去一个月	0.24%	0.29%	0.30%	0.01%
过去三个月	4.31%	0.21%	0.09%	0.01%
过去六个月	8.69%	0.44%	1.86%	0.01%
过去一年	23.56%	0.39%	3.9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58%	0.28%	11.09%	0.01%

注: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12月22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陆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onext Capital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总资产折合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后于2001年9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1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达到3573.13亿元,管理18只开放式公募基金,10只全国社保投资组合,经过近17年投资管理实践,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12月22日,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大利欧陆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onext Capital S.p.A.)、深圳市北融信投资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总资产折合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后于2001年9月完成增资扩股,增至15,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达到3573.13亿元,管理18只开放式公募基金,10只全国社保投资组合,经过近17年投资管理实践,在基金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4.1.2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5年12月1日,总行设在深圳,在全国设有4000多个分支机构,资产总额超过6.5万亿元人民币,是中国内地资产规模最大的银行之一。招商银行在2014年荣获《福布斯》“全球最佳银行”称号,并连续三年蝉联“中国最佳银行”称号。

4.2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职责

4.2.1 基金管理人

4.2.2 基金托管人

4.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4.3.1 基金管理人

4.3.2 基金托管人

4.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投资策略

4.4.1 基金管理人

4.4.2 基金托管人

4.5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业绩

4.5.1 基金管理人

4.5.2 基金托管人

4.6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风险管理

4.6.1 基金管理人

4.6.2 基金托管人

4.7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信息披露

4.7.1 基金管理人

4.7.2 基金托管人

4.8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8.1 基金管理人

4.8.2 基金托管人

4.9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9.1 基金管理人

4.9.2 基金托管人

4.10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0.1 基金管理人

4.10.2 基金托管人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1.1 基金管理人

4.11.2 基金托管人

4.12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2.1 基金管理人

4.12.2 基金托管人

4.1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3.1 基金管理人

4.13.2 基金托管人

4.1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4.1 基金管理人

4.14.2 基金托管人

4.15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5.1 基金管理人

4.15.2 基金托管人

4.16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其他事项

4.16.1 基金管理人

4.16.2 基金托管人

4.7.1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实现收益为134,335,862.52元,期末基金份额净值1.235元。

4.7.2 截止2015年1月19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已实现收益进行分配,分配金额为67,104,624.25元,以上分红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人数基金资产净值增幅情况的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守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信守法、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跟踪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小企业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5,002,443.23	137,997,842.58
结算备付金	23,905,220.43	106,873,429.06
存出保证金	239,149.91	17,51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4,738,251.15	2,017,789,369.95
其中:股票投资	74,728,432.94	1,599,773.4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590,009,818.21	2,008,189,597.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6,779,518.57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800,003.84	53,211,236.14
应收利息	21,800,003.84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	-
其他流动资产	-	-
资产总计	1,922,578,451.12	2,316,066,38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佣金	-	-
应付利息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00,454.96	791,987.26
应付托管费	200,113.73	197,998.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400,227.49	395,991.63
应付交易费用	103,729.11	123,908.01
应交税费	13,572.00	13,572.00
应付利润	-	-
应付回购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23,149.47	390,000.00
负债合计	703,842,363.17	1,176,621,708.67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986,832,699.11	986,832,699.11
未分配利润	231,903,366.64	199,591,97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8,736,085.75	1,139,444,677.45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2,578,451.12	2,316,066,386.05

注:截至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35元,基金份额总额986,832,699.1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小企业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11,908,977.85	97,990,860.38
1.利息收入		57,559,892.89	57,312,291.8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95,118.21	1,326,327.51
债券利息收入		56,366,405.73	55,011,822.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7,558.95	54,141.4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60,249.45	-30,173,782.88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764,220.45	-
基金投资收益		69,209,504.51	-30,173,782.8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损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9.99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19,349.99	70,852,351.41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47,171.66	239,787.16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二、费用		19,492,945.32	20,953,381.83
1.管理人报酬	6.4.8.2.1	4,683,214.00	3,989,190.05
2.托管费	6.4.8.2.2	1,170,803.72	997,297.47
3.销售服务费	6.4.8.2.3	2,341,607.28	1,994,595.05
4.交易费用		376,984.10	6,076.02
5.利息支出		10,573,163.96	13,366,436.0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573,163.96	13,366,436.08
6.其他费用		347,171.66	239,787.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注:截至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35元,基金份额总额986,832,699.1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鹏华中小企业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11,908,977.85	97,990,860.38
1.利息收入		57,559,892.89	57,312,291.8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95,118.21	1,326,327.51
债券利息收入		56,366,405.73	55,011,822.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7,558.95	54,141.4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60,249.45	-30,173,782.88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764,220.45	-
基金投资收益		69,209,504.51	-30,173,782.8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损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9.99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19,349.99	70,852,351.41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47,171.66	239,787.16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二、费用		19,492,945.32	20,953,381.83
1.管理人报酬	6.4.8.2.1	4,683,214.00	3,989,190.05
2.托管费	6.4.8.2.2	1,170,803.72	997,297.47
3.销售服务费	6.4.8.2.3	2,341,607.28	1,994,595.05
4.交易费用		376,984.10	6,076.02
5.利息支出		10,573,163.96	13,366,436.0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573,163.96	13,366,436.08
6.其他费用		347,171.66	239,787.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16,023.53	77,397,478.55

注:截至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235元,基金份额总额986